

教務處通知

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學營輔導活動注意事項：

一、活動時間：

上午 09:10 開始至下午 16:00 結束，依學校鐘聲作息。

二、自修教室：

班別	國三(複習專班)	其他班級(自修)
教室	高二丙	K 書中心

※請勿擅自拿取或使用他人之物品，並保持教務清潔。

※國三(複習專班)上午於高二丙教室上課，下午請至 K 書中心自修。

三、教室座位表：

請參閱附件，依規定座位就坐，禁止任意更換座位，點名不到視同缺席。

四、中午用餐：

1. 一律在校內餐廳用餐，請勿購買外食。
2. 素食同學請於活動前主動至告知教務處註冊組。

五、請假流程：

學校網站下載或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共學營請假單，經家長、導師簽名並於活動當週週五午休前交至教務處註冊組。

※一律以紙本提出申請。

六、臨時外出：

共學營期間需若需離校，需先至學務處填寫外出單，經輪值組長簽可後，大門始放行，以維校園安全。

七、統一穿著體育服裝。

八、詳閱共學營實施辦法，遵守共學營管理規則。

九、營隊不提供交通車接送，交通請自理。